

证券代码：832638

证券简称：瓦力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广东爱瓦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爱瓦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8 日 10:00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638	瓦力科技	2022年5月1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盈科（东莞）律师事务所相关律师

（七）会议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西路14号4号楼3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2021年度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监事会工作报告，报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对2021年度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董事会工作报告，报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8）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7）。

（四）审议《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021 年公司经营亏损，为了保障公司财务的稳健性和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决定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五）审议《关于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工作勤勉尽责，能够严格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做出客观、公正的审计，现提议 2022 年度续聘该事务所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六）审议《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 2021 年度财务结算情况予以汇报。

（七）审议《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予以汇报。

（八）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2-013）。

（九）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的三分之一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十) 审议《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2-015）。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4.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2 年 5 月 17 日 14:00-17:00

(三) 登记地点：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西路 14 号 4 号楼 3 层
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20-26622111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爱瓦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爱瓦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0日